

# 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审核意见

2022年2月18日，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占地面积 91424.4m<sup>2</sup>，主要建设 1 台 9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生物质锅炉、1 套 30MW 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配套建设物料输送系统、燃烧系统、发电系统、烟气净化系统、灰渣输送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等，年发电量 2.4 亿 kW·h。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编制完成，崇左市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2月6日以“崇环分局审〔2020〕1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项目建设。项目于2020年2月开工建设，2021年11月建成1台90t/h高温循环流化床生物质锅炉、1套30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及配套设施并进入

运营调试，年发电量2.4亿kW·h。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初期雨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冷却塔排污水、除盐水系统排水、锅炉化学清洗废水及堆场渗滤液等。冷却塔排污水及除盐水系统排水优先用于炉渣、飞灰加湿及园区道路洒水降尘，剩余部分进入崇左市濛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锅炉化学清洗废水由清洗箱暂存，由清洗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验收期间未产生；堆场渗滤液经堆场四周导流沟收集后，排入崇左市濛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沉淀后，排入崇左市濛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崇左市濛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灰库粉尘、燃料堆场臭气和粉尘。其中锅炉烟气通过脱硝除尘系统处理后由80m烟囱排放；灰库粉尘通过加强洒水，在厂区无组织排放，燃料堆场通过加盖顶棚，减少粉尘及臭气向周边扩散。

#### (三)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水泵、风机、燃料破碎系统、锅炉等设备。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位置及通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有锅炉炉渣、除尘装置内粉尘、

化学水处理系统废渗透膜、废机油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产生的锅炉灰渣及除尘系统收集粉尘收集至灰渣场暂存，定期外售至肥料厂进行综合利用；化学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渗透膜 5-10 年更换，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废机油、废润滑油为危险废物，收集于厂区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及清掏的化粪池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四、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及现场核查表明：

（一）本项目 90t/h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监控因子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1 火力发电锅炉及燃气轮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燃煤锅炉限值要求；氨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控指标氨、臭气浓度最高点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三）设备安装阶段和生产调试阶段，未发生环保投诉。

#### 五、验收结论

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在建设和试生产期间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本项目建设和环评内容基本一致，建设和施工过程中未造成

环境污染和投诉事件，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基本落实，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要求。经过现场监测与调查，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广西崇左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阶段性）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六、整改和建议意见**

（一）做好高噪固定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以及优化设备使用手段，确保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维管理，防止设备非正常运行造成大气污染。

##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日期: 2022年 2月 18日

序号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1	企业	张建新	山西晋立得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172337480
2	企业	周宏伟	晋源石得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老总	18892830006
3	监测单位	李向东	山西荣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76640098
4	专家	翁唯潇	山西环保协会	高工	13507715263
5	专家	周永春	山西环保协会	高工	13807708105

